

2026 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310115000260511109711-15352854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SITEN-ZB-20260622）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代理机构：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17日

招标时间：二〇二六年六月

2026年06月17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3
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7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受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的委托，对其“2026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若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5）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6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 2、项目编号：310115000260511109711-15352854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SITEN-ZB-20260622）
- 3、预算编号：1526-000194762、1526-K00034006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教学仪器设备，1 批。

具体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所列内容。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5、交付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6、交付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前供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7、采购总预算金额 115.7100 万元（国库资金 115.7100 万元；自筹资金：0 元）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6-06-17 至 2026-06-25，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3、方式：网上获取。

4、售价（元）：0 元。

四、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注：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文件上传及由招标代理机构签收完成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注：

（1）为保证投标方顺利完成整个网上投标，建议投标方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

（2）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平台投标（响应）签收功能上线的重要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前对各供应商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在采购平台上进行签收并生成带数字签名的签收回执，未完成签收的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为确保投标（响应）文件顺利完成签收程序，避免非人为因素造成的签收不及时而给投标人带来不利后果，请各投标人合理安排上传投标（响应）文件的时间。同时考虑到一经签收后的投标（响应）文件可能无法撤回修改，特提醒各投标人慎重确认投标（响应）文件后再行上传，否则由此引起的对投标人的不利情形概不负责。

（3）各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后，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

2、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以网上招投标系统显示时间为准）。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 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

2、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本项目采购用远程电子开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完成开标流程。

注：

（1）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即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签到、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等应自行选择网络畅通地点进行，不接受投标人至代理公司现场开标）。

（2）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网上开标地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4）开标流程：

2026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开启开标室由投标人进行远程网上签到，至 2026 年 7 月 17 日 14：30 时结束远程网上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远程网上签到的投标人将视为放弃投标）并开始远程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至 2026 年 7 月 17 日 15：00 时结束远程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远程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的投标人将视为放弃投标）。

由于工作高峰时段“上海政府采购网”的电子采购平台服务器因拥挤会使远程电子开标速度受到一定影响，故建议投标人尽早完成上述远程电子开标动作，同时为保证投标人顺利完成整个开标过程，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为保证投标方顺利完成整个网上投标，建议投标方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地址：上海市康弘路 415 号

邮编：201202

联系人：阮老师

电话：021-50193601

代理机构：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大名路 108 号上海滩国际大厦 601 室

邮编：200080

联系人：王琴、张佳妮

电话：021-63234076-1023、1032

传真：021-66983070

电子信箱：920285792@qq.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外滩支行

银行帐号：13500251601001076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1.1.2	招标人	采购人	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地址：上海市康弘路 415 号 联系人：阮老师 电话：021-50193601
2.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大名路 108 号上海滩国际大厦 601 室 联系人：王琴、张佳妮 电话：021-63234076-1023、1032
2.1.1.4	项目名称		2026 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2.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1.3.1	项目内容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教学仪器设备，1 批。 具体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所列内容。
★2.1.3.2	履约期限和地点		交付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2026 年 8 月 20 日前供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2.1.3.3	质量要求		应当符合现行相关规划法律、规范要求。
2.1.4.1	合格投标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若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3.10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2.3.11.1	招标澄清会	如有，另行通知
2.3.11.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前15天； 形式：以盖章 PDF 版本及可编辑 word 版本形式 Email 形式提交至：920285792@qq.com
2.3.11.3	招标人澄清时间和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 15 天以前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变更公告形式发布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如果澄清或变更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如有）

2.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3.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以网上投标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2.3.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3.5.1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贰万元整）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注：交纳保证金后必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录入本单位保证金交纳信息）。 保证金递交方式为银行转帐（包括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且投标保证金递交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如：总公司报名参加投标，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保证金）。 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未按规定递交保证金的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保证金交纳帐户如下： 帐户名称：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外滩支行 银行帐号：135002516010010761 保证金需备注的信息（投标保证金+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SITEN-ZB-20260622）
2.3.7.4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根据客户端的要求加密上传。 纸质投标文件：不提供。
2.4.2.2	提交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地点	本项目为网上投标，投标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 www.zfcg.sh.gov.cn ）
2.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 开 标 地 点：开 标 地 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注：本项目采购用远程电子开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完成开标流程。

2.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的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上海政府采购网随机抽取
2.6.5.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	招标服务费	招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服务费金额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货物类标准收取。
2.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1 总则

2.1.1 招标概况

2.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5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1.1.6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1.1.7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1.1.8 “甲方”系指采购人。

2.1.1.9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投标人。

2.1.1.10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1.2 资金来源

2.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项目内容、履约期限和地点、质量要求

2.1.3.1 本招标项目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2 本招标项目履约期限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3 本招标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4 合格的投标人

2.1.4.1 合格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2.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主投标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

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2.1.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3) 投标人之间或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不得存在串通行为。

2.1.4.4 被省级或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尚在禁止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

2.1.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的服务

2.1.5.1 卖方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2.1.5.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2.1.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1.7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是更正公告、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未中标通知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是投标人的风险，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1.8 询问与质疑

2.1.8.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2.1.8.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1.8.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1.8.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2.1.8.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第2.1.8.3条和第2.1.8.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2.1.8.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2.1.8.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

告。

2.1.9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2.1.9.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2.1.9.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2.1.10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招标公告》、《技术标准和要求》和《评标办法》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招标公告》、《技术标准和要求》和《评标办法》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2.1.11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2 招标文件

2.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第一章）；
- (2) 投标人须知（第二章）；
- (3) 评标办法（第三章）；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第四章）；
- (5)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第五章）；
- (6) 投标文件格式（第六章）；

根据本章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2.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2.2.2.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如果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2.2.2.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2.2.2.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 投标文件

2.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技术响应文件和商务响应文件，内容如下：

商务响应文件：

- 1) 投标书（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2) 开标一览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4) 资格条件响应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5)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7) 法人代表授权书（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8) 被授权人身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公司资格文件；
 - a.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d. 反映投标人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函（参照第

- 第六章相关格式);
- c.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 d.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和未被省级或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f.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投标,且本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承诺函((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0) 供应商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的承诺函(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1) 交货计划(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2)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3)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4) 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7)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及“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承诺函”;
 - 18) 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承诺书(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1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2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技术响应文件:

- 1) 技术规格偏离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2) ▲号条款索引表（参照第六章相关格式）；
- 3)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 4) 投标货物的主要技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
- 5) 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书或样本；
- 6) 质量保证体系及其质量认证证明、产品检测报告；
- 7) 投标货物安装、验收标准；
- 8)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内容和措施；
- 9) 施工组织计划；
- 10) 投标人承诺给予买方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等方面的优惠（如有）；
- 11) 培训服务方案；
- 12) 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
- 1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

2.3.2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3 投标报价

2.3.3.1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和开标一览表，说明其项目名称、型号、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2.3.3.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说明并允许外，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3.3.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否则投标人以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3.3.4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唱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应与投标报价表内容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3.3.5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货物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货物质量、减少货物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2.3.3.6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唱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应与投标报价表内容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3.4 投标有效期

2.3.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2.3.5 投标保证金

2.3.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5.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主投标人递交。

2.3.5.3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2.3.5.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3.5.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2.3.5.5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2.3.5.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2.3.6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该按照合格投标人的要求，提供资格性、符合性证明文件。

2.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3.7.1 投标文件应按 2.3.1 的要求进行编写。

2.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具体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3.7.3 投标文件应用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3.7.4 本项目采取网上投标，需要按照网上投标的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含有公章，签名（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等）必须采用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3.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2.3.9 计量单位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3.10 踏勘现场

2.3.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3.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2.3.10.3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3.11 招标澄清会

2.3.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澄清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招标澄清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3.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2.3.11.3 招标澄清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网上通知或电子邮件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12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4 投标

2.4.1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加密）和标记（如提供）

2.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明招标文件编号、项目名称、包件名称（如有）、投标人名称。

2.4.1.3 未按本章第 2.4.1.1 项或第 2.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4.2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上传

2.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3.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及上传投标文件。

2.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4.2.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地点和时间递交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4.2.6 投标人应在网上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和时间填写完所有网上投标内容，并加密上传提交网上投标文件，同时打印投标成功的签收回执。

2.4.2.7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3.1 在本章第 2.3.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关于投标文件同样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2.4.3.3 如采取网上投标方式，需按照网上投标要求进行操作。

2.4.3.4 如网上已签收成功的投标文件需撤回，投标人必须以书面文件（加盖单位公章）告知招标代理机构，否则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 开标

2.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2.5.1.1 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2.5.2 电子开标程序

(1) 招标人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到开标时间后，宣布开启标室。

(2) 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进行签到。

(3) 招标人宣布开标，并进行解密。

(4) 供应商进行解密，并对《开标一览表》进行确认。

(5) 招标人宣布开标结束。

2.5.3 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签到或未能将其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

2.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1.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2.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6.2.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2.3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2.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招标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影响评标时投标人之间的相对排序。

2.6.3 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下列计算上或表达上的错误或矛盾，将按以下原则或方法进行修正；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修正。修正后的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投标人应接受并确认这种修正，否则，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 2 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6.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4.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等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2.6.4.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必要时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2.6.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5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6.5.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5.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2.6.6 评标的有关要求

2.6.6.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6.6.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投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6.6.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6.6.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进行任何有关评标的解释。

2.7 定标

2.7.1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2.7.4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2.7.2 中标结果公示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2.7.2.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代理机构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对中标结果进行公告。

2.7.2.2 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7.2.3 中标结果公告同时也是对其他未中标投标人的未中标通知。中标结果公告后，未中标的投标人即可按《投标人须知》第 2.3.5 条的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7.3 投标文件的处理

2.7.3.1 所有在开标会上启封并唱出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 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2.7.4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认为缺乏竞争性、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2.8 授予合同

2.8.1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2.7.1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2.8.2 签订合同

2.8.2.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2.2 中标人应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8.2.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签订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取消原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2.9 招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招标公司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费金额将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计算和收取。

（2）中标服务费在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

（3）招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以支票、银行转帐、电汇等方式向采购代理公司交纳招标服务费。

2.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 验收

2.11.1 验收前复核

（1）由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人要求组织验收前复核工作。采购代理机构将成立工作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复核。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复核，相关复核意见作为竣工验收的资料之一。

（2）复核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设备供货情况（送货数量和材质要求是否与采购合同一致）、各学校的设备安装、使用反馈等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3）中标供应商须全程参与验收前复核，复核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记录并进行整改。

2.11.2 竣工验收

（1）由采购人根据验收前复核情况，进行验收。详细竣工验收方案根据采购人制定的验收流程进行。

（2）采购项目验收合格的，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有）。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验收结束后，出具的验收书由采购代理机构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2 电子招标说明

本须知中涉及电子平台的实际操作流程，以上海政府采购电子平台为准，投标人如需了解更多电子平台操作流程的具体信息，可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或拨打上海市财政局电子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95763 进行咨询。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包括节水）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列入财政部、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该项目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资格条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注：

1、主要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该项

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投标的主要产品≤3 个品牌，认定为投标商不足 3 家。

主要（核心）产品为：121 型钢琴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加盖公章）	是否按要求提供
2	反映投标人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函	是否满足并按要求提供
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是否满足
4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是否满足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和未被省级或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是否满足并按要求提供
6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投标，且本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承诺函	是否满足并按要求提供

三、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以及实质性响应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四、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 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审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按照相关规定，评审专家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仅对符合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内容		招标要求	是否满足
1	实质性 要求	法人代表授权书 （加盖公章）	按要求提供	
2		被授权人身份复 印件（加盖公章）	按要求提供	
3		投标文件内容、 签署等要求	投标文件签章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执行	
4		投标金额	未超过项目采购预算、分项预算和最高 限价；	
5		报价	报价不附加其他条件，不存在重大缺项 漏项，并已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自开标之日起不少 于 90 天。	
7		技术需求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核心条款及 主要技术规格(带“★”号条款)，不得 存在偏离；	
8		同意付款条件	（1）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不超	

			过当年配套资金金额的 50%。 (2) 设备安装完成后, 双方验收单盖章确认后, 甲方支付当年配套资金的余款。 (3) 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 (4) 以上合同款的支付以财政专项资金到甲方账户为前提。 (5) 本合同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允许因“四舍五入”而有所差异。 注: 首次付款支付总额不得超过实际合同金额。	
9		其他否决条款	履约期限和地址: 交付地址: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时间: 2026 年 8 月 20 日前供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并完成安装调试。	
10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提供投标人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的承诺函	
11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供	

2、异常低价审查: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一) 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 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二) 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 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三) 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四)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

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要求相关供应商在 30 分钟内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3、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4、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5、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四）评分细则

仅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价） × 价格分值

（2）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对中小企业的扶持政策：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该项目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

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需同时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及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承诺函。）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10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基础分	评分标准
一	投标人报价得分	30 分	本项目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商务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价) × 30。
二	技术	15 分	主要技术指标 (0-15 分) 带“▲”指标为主要技术指标,投标人提供的标“▲”项的技术指标全满足要求得 15 分,其中 1 条不满足扣一分,扣完为止。(带“▲”指标必须提供相应要求的技术支撑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三	履约能力	6 分	类似项目业绩（0-6 分）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一业绩项目同时提供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合同须包含项目名称、签订日期并附有设备清单）、验收合格证明和履约评价（业主评价或售后服务回访单等）。 未提供、少提供、模糊不清或者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每有一个满足要求的业绩得 1 分，共 6 分。
四	项目实施 方案	25 分	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0-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1）重难点分析（2）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投标人提供针对上述二项内容阐述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6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方案（0-9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1）安装调试方案；（2）产品检测、验收方案；（3）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投标人提供针对上述四项内容阐述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9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0-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1）售后响应时间；（2）修复响应时间；（3）应急预案；（4）售后服务体系；（5）服务承诺（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关于质保、备品备件、备机和配合工作提供承诺等）行综合评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上述五项内容阐述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10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五	项目人员 配备情况	5 分	项目人员配备情况（0-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含项目管理及售后服务人员）（1）团队人员的人数、专业能力及相关证书；（2）团队人员是否具有参与过类似项目的从业经历进行综合评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上述五项内容阐述说明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1.5 分，

			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2.5 分，扣完为止。 本项目要求项目配备团队为本公司员工，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不提供社保证明以上内容不得分。
六	出样演示	19 分	针对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第五条样品的演示要求，投标人需对每一条要求作现场演示。 “出样演示”满分为 19 分，每有 1 项功能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如果投标人未提交样品的，则“出样演示”整体不得分；如果投标人对演示要求中的任意一条功能要求未作现场演示，或者所作的演示经评委评审后被认定为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符，则该项功能不得分；如果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其在投标文件中所投报相关设备的规格型号及参数不一致的，则该样品所涉及该设备演示整体不得分；如果同一设备演示，半数以上的功能不能满足要求的，则该设备演示不得分。
八	合计	总得分 100 分	

注：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是指：每一评审项均标明与评审项相同的投标标题，并逐一响应，具有针对性。

2、评审细则中“缺陷”是指：该项评审内容有缺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存在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不能完全实现其应当具有或者承诺的目标；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或常识错误；无明显投标标题或内容与投标标题未对应；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3. 评审细则中“缺失”、“与本项目无关”是指：该评审内容未提供，即出现无对应评审项的投标标题、无有关联性的内容。

4、以上各项评分内容，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对应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受最低评分标准限制，可予以零分计算。

（五）评标结果

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采购需求

1、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交货期
1	教学仪器设备	具体采购品目、数量和技术规格详见本本章“技术要求”。	一批	2026年8月20日前供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2、预算清单一览表

项目名称	设备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单项预算（元）
2026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大型玩具	200000.00	一批	200000.00
	教体卫生设备	260600.00	一批	260600.00
	数码摄像机	6000.00	一批	6000.00
	钢琴	66000.00	一批	66000.00
	教室消毒净化器	60000.00	一批	60000.00
	专用活动室设备	334500.00	一批	334500.00
	活动室电子仪器	80000.00	一批	80000.00
	窗帘	150000.00	一批	150000.00
预算合计（元）				1157100.00

3、技术规格说明

（1）总则

1.1 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与采购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

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技术规格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技术规格为准。

1.2 本技术规格中指定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若有时）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工艺、材料、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本技术规格的要求。

1.3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技术规格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二、服务要求

1、供货及安装时间要求：2026 年 8 月 20 日前供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2、质保期：

1) 木器不低于 8 年；

2) 电子仪器不低于 8 年

3) 教玩具不低于 2 年；

4) 钢琴不低于 5 年。

3、售后服务要求及时，接到用户报修维护信息后 30 分钟内予以技术响应，1.5 小时内到达学校进行修复工作，在校 2 小时内如不能修复则提供备用设备。针对服务响应时间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人员、场地等）。

4、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质保期内，每学期开学前一周分别对自己的服务学校作一次①维修保养服务②回访，并将学校的①维修保养服务单②回访单，于开学后 2 周内填报教育局工程管理中心设备科备案。

5、在设备免费保修期内，如投标人未及时响应，视为违约，采购人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6、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通过验收后，应将相关文档资料和售后服务联系方式（联系人、固定电话、手机）交使用方。售后服务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教育局工程管理中心设备科和使用方。

7、在投标文件中应提出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及培训进度。

8、应加强内部管理，做好售后服务书面记录。书面记录应编制流水号，每次售后服务完成后要写明内容，经校方签字确认，并存档（不少于免费服务期年限）。应在每季度的最后一个星期，将本季度的售后服务记录单（含上门维护保养记录）上报教育局工程管理中心设备科备案（记录单一式叁份），并实行零报告制度。

9、每套设备必须在显著位置标明中标人名称，联系电话和质保期限（起始时间 2026 年 10 月 1 日），质保期限按合同承诺。 标签格式如下，使用不干胶粘贴牢固。

XXXXXXXXXX 项目

安装公司： xx 公司

免费质保期限：20XX 年 X 月 X 日-20XX 年 X 月 X 日

报修电话：XXXXXXXXXX XXXXXXXXXXXX

联系人：XXX

监督电话：XXXXXXXXXX XXXXXXXXXXXX

联系人：XXX

三、有关说明：

1、★投标人须在分项报价表中列出所有设备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和设备单价、合价及项目总价，投标总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总预算和分项预算。分项报价表应严格按本项目技术规格中设备清单进行报价，每类设备的分项总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预算清单一览表”中对应设备的分项预算。人工、施工辅料、线材及安装调试费用、税金等设备投入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皆摊入设备单价，不得再单独列出。

2、★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标人供货的设备品牌型号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投设备的品牌型号一致。

3、★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对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投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承担所供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作有许可规定要求的，中标人及其派驻现场的人员应当具有相应的资质和资格。

4、★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标人须为派驻现场安装的人员办理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等相关保险，并按规定标准配备劳动防护用品。所有保险及防护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加强现场管理，项目执行过程中，一旦因投标人自身违规操作、违法行为或突发意外而发生人身安全事故或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责任。

5、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五金件的品牌、规格、型号等。五金件必须符合国家技术标准（五金通用标准，五金件检验标准等）。

6、本次配置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施工人员及售后服务人员）中本单位人员需提供缴纳社保证明（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并承诺在项目实施时由配置项目组人员中的本项目负责人全程负责。

7、报价按各学校设备的总价精确到拾元（报价总价须为分项报价中各设备分项报价的总和）。

8、中标后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做深化设计，色彩由学校选定。

9、设备安装到位后，采购人将邀请国家资质认定的专业机构对中标人所提供产品随机抽样检测。设备检测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0、在施工期间造成用户其它设施设备损坏的，由中标人照价赔偿或修复。

以上前 1-4 项为核心条款，如不满足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不列入最终评审范围。

四、具体技术要求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1、甲醛标准：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2、相关法规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3976-2014 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4531 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4532 办公家具 木质柜、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2384 木质写字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33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8584《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国家标准 GB21746《教学仪器设备安全要求总则》

教育行业标准 JY 0001《教学仪器设备产品一般质量要求》

3、具体要求、具体设备参数及数量要求

（1）大型玩具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大型玩具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套	1

（2）教体卫生设备清单

序号	学科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教玩具、体育设备	户外运动跑酷系列-标准版	内含 7 类主体材料，5 类百变材料，3 类进阶材料。	套	1
2	教玩具、体育设备	户外餐桌	1、产品尺寸不大于：1050 * 960 * 500 mm（不含遮阳伞）；1420 * 1420 * 1640 mm（含伞最高高度）； 2、产品材质：防腐木，雨布，金属； 3、产品包含：户外餐桌 1 个，伞（1600*1420*1420mm）*1；	套	2

			4、功能：体验户外野餐。		
3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扭扭车	1. 材质：塑料，可选蓝白色, 灰色 2. 规格：78*33*38.5cm	辆	3
4	教玩具、体育设备	迷你滑行车	1. 材质：PP 2. 220*120hcm, 柠檬黄, 浅灰色, 黑色可选	辆	3
5	教玩具、体育设备	多功能儿童自行车	1. 材质：铝合金 2. 规格：12 寸，有三色可选，红黑、黄黑, 蓝白，配套安全帽和护膝护腕等	辆	2
6	教玩具、体育设备	万象组	材质：塑料，规格：收拾袋；尺寸：71*81.5*13cm, 平衡板承重 50KG	套	1
7	教玩具、体育设备	二合一摇摇马	1. 夹板，MDF 2. 不小于 70 x 41.8 x 30 cm	个	2
8	教玩具、体育设备	6 色跳跳球	材质：PVC，尺寸：55cm，6 只/套	套	1
9	教玩具、体育设备	双人消防车	1. 材质：工程塑料 2. 尺寸：不小于 90*50*90cm 3. 组成部分：塑料轮子、塑料方向盘、塑料螺栓、塑料车身，轴、彩图贴纸。	辆	1
10	教玩具、体育设备	金龟车	1. 材质：工程塑料 2. 尺寸：不小于 70*40*80cm 3. 组成部分：塑料轮子、塑料方向盘、塑料螺栓、塑料车身，轴、彩图贴纸。	辆	1
11	教玩具、体育设备	滑行消防车	1. 塑料 2. 不小于 48.7x21.7x21.5cm 3. 消防车主体一辆，扶手手柄 1 个	套	1
12	教玩具、体育设备	滑行警车	1. 塑料 2. 不小于 48.7x21.7x21.5cm 3. 警车主体一辆，扶手手柄 1 个	套	1
13	教玩具、体育设备	滑行救护车	1. 塑料 2. 不小于 48.7x21.7x21.5cm 3. 救护车主体一辆，扶手手柄 1 个	套	1
14	教玩具、体育设备	瓢虫脚行车	1、材质：安全塑料 2、产品尺寸：不小于 83.8*53.3*106.9cm。 3、产品包含瓢虫造型滑行车车身和 4 个车轮及五金包。 4. 功能：萌趣四轮脚行车，可模拟驾驶，锻炼幼儿下肢力量、核心控制力与身体平衡感，提升手脚协调与反应能力。	辆	1

15	教玩具、体育设备	警车脚行车	1、材质：安全塑料 2、产品尺寸：不小于 83.8*53.3*98.4cm。 3、产品包含警车脚行车车身和 4 个车轮。 4. 功能：萌趣四轮脚行车，可模拟驾驶，锻炼幼儿下肢力量、核心控制力与身体平衡感，提升手脚协调与反应能力。	辆	1
16	教玩具、体育设备	叠叠平衡桩	1. 材质：塑料 2. 规格：木桩—长 38.4 × 宽 33.8 × 高 23.9 cm、年轮—直径 15.6 × 高 9.2 cm 承重量：60 kg 3. 包含木桩 4 个、年轮 2 个 4. 功能：训练上下踩踏腿部力气	套	1
17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扮演游戏-娃娃月亮推车	产品材质：实木 产品尺寸：50x25x50cm 产品配置：娃娃月亮推车 1 个。	套	2
18	教玩具、体育设备	EVA 积木	66*36*26CM，152 件	套	1
19	教玩具、体育设备	水晶魔法屋	共计 42 件：高房子积木 12 件，矮房子积木 12 件，窄屋顶 6 件，宽屋顶 6 件，双面图卡 6 张	套	2
20	教玩具、体育设备	魔盒	材质：实木、亚克力板、标本 最大尺寸 15*15*7.4cm 零部件 24 片 标本零部件 17 个	套	2
21	教玩具、体育设备	动物益智软胶积木	20*23，桶装	套	2
22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打击乐器套装(11 款)	1、产品材质：实木、PET 聚酯纤维带、钢、铁。 2、产品尺寸：215x190x105。 3、产品配件：6 寸铃鼓×1；单音响筒×1；敲棒×1；砂锤×2；铃板镲×1；午板×2；响棒×2；4 寸三角铁×1；三角铁棒×1；木质砂筒×1；13 铃棒铃×1；铁镲×2；棉布袋×1。 4、产品介绍：数小时的音乐乐趣。这套高品质的 11 件打击乐器套装是任何音乐、戏剧或游戏活动的理想之选，配有透明携带袋。 5、功能：培养乐理知识，了解韵律和节奏，认识不同的乐器；	套	3

23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手持变色片	1、材质：ABS 2、包装尺寸不小于：24*24.6*16.6cm；产品尺寸：变色镜不小于镜面宽度带包边 11.5cm、总长 23cm。 3、内含：红变色片×1、黄变色片×1、蓝变色片×1、绿变色片×1、橙变色片×1、紫变色片×1。 4、功能：通过操作手持变色片、了解不同颜色的透明片能够透过光的颜色、形成对光的感受经验。	件	1
24	教玩具、体育设备	纯色十字纹地垫	1、材质：EVA 2、规格：60*60*2.5cm 有红、黄、绿、蓝、米、咖色可选	块	100
25	教玩具、体育设备	毛球四面帐篷	1. 材质：全棉，实木 2. 尺寸：不大于，不小于 120*120*165cm 3. 组成部分：全棉帆布*1，松木杆*4（每根 3 段）+棉垫*1+灯串*1，收纳袋	套	3
26	教玩具、体育设备	智能晨检机	1、规格：35*45*150cm 2、材质：塑料、五金 3、功能：晨检数据收集	套	1
27	教玩具、体育设备	4合1小鹿滑行车	58*22*40.6cm	套	2
28	教玩具、体育设备	小狗积木柱	1、材质：实木 2、规格：82x82x130mm，	盒	2
29	教玩具、体育设备	企鹅积木柱	1、材质：实木、MDF 2、规格：82x82x130mm	盒	2
30	教玩具、体育设备	狐狸积木柱	1、材质：实木、MDF 2、规格：82x82x130mm	盒	2
31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打桩台-企鹅	1、材质：实木 2、规格尺寸：200*72*102mm	盒	2
32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打桩台-狐狸	1、材质：实木 2、规格尺寸：200*72*102mm	盒	2
33	教玩具、体育设备	五合一创意画	1. 材质：天然材料 2. 规格：12.7*22.5cm 3. 内附石头、贝壳、羽毛、树叶、木头片、8支丙烯马克笔	套	50
34	教玩具、体育设备	24色水溶精彩棒（男女款）	材质：水溶性树脂、颜料，24支	盒	100
35	教玩具、体育设备	24色丝滑油画棒	尺寸：直径 11*70，材质：油、颜料、体质填料，24支，白卡纸盒，1264*96*18	盒	100
36	教玩具、体育设备	24色水洗重彩油画棒	尺寸：直径 11*70，材质：油、颜料、表面活性剂，24支，白卡纸盒，185*180*18	盒	100

37	教玩具、体育设备	小陶瓷机(升级版)	材质：塑料，规格：48*8.3*36cm	套	3
38	教玩具、体育设备	软磁墙面	1. 材质：象牙白软磁片、背胶软磁板 2. 尺寸：软磁卷不小于 085×1230h mm，背胶墙贴盒不小于 260×350×60h mm。 3. 组成部分:1 盒软磁背胶墙贴,1 卷象牙白软磁	套	10
39	教玩具、体育设备	透明雨衣	1. 材质：环保聚酯纤维，5 件/套 2. 尺寸：M 码身高 100-120CM 可穿 3. 功能：帮助幼儿在雨天防水、保护衣物并保证活动安全	套	20
40	教玩具、体育设备	纸伞（大）	1. 材质：纸质、环保木材 2. 规格：直径 60CM，10 把/套 3. 功能：遮阳挡雨、保护幼儿户外活动安全	套	10
41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扭扭棒（中班）	1. 材质：棉质 2. 规格：一套/2 包 3. 功能：创意造型、手工制作、装饰点缀	套	50
42	教玩具、体育设备	手掌印	1. 材质：海绵 2. 尺寸：不小于直径 15CM 3. 产品包含：：2 个/套 4. 功能：纪念成长、装饰空间、创意创作	套	50
43	教玩具、体育设备	放大镜	1. 材质：塑料 2. 尺寸：不小于直径 50mm 3. 产品包含：放大镜一对 4. 功能：观察微观事物、探索自然世界、辅助阅读观察	个	12
44	教玩具、体育设备	彩绘棒	24 色	套	100
45	教玩具、体育设备	水彩颜料-12 色	12 色	盒	50
46	教玩具、体育设备	水粉颜料-12 色	12 色	盒	50
47	教玩具、体育设备	双头记号笔	黑色/蓝色/红色	支	1000
48	教玩具、体育设备	滚动连续印-A	4 个一组, 材质：安全塑料+橡胶, 尺寸：长 16cm, 刷面 4cm	套	100
49	教玩具、体育设备	滚动连续印-B	4 个一组, 材质：安全塑料+橡胶, 尺寸：长 16cm, 刷面 4cm	套	100
50	教玩具、体育设备	植物浇水工具	尺寸：10*14*14cm	个	12

51	教玩具、体育设备	幼儿美术室-泥工区	创意泥*2 箱, 橡皮泥*1 套, 1000G 赤陶色袋装石塑黏土*2 块, 1000G 白色袋装石塑黏土*2 块, 1000G 岩石色袋装石塑黏土*2 块, 不干彩泥 1750G-红色*1 桶, 不干彩泥 1750G-绿色*1 桶, 不干彩泥 1750G-蓝色*1 桶, 不干彩泥 1750G-黄色*1 桶, 不干彩泥 1750G-白色*1 桶, 不干彩泥 1750G-黑色*1 桶, 黏土模型组*3 套, 多面恐龙切刀*15 个, 多面动物切刀*15 个, 平滑切刀*5 套, 齿形切刀*5 套, 条纹缎带切刀*5 套, 四款半球形橡胶印章*5 套, 花纹印板*5 套, 四款橡胶手柄角头刷*5 套, 12 件木头工具*3 套, 塑料擀面杖*3 套, 花型橡胶擀面杖*3 套, 针筒*5 套, 陶土机*5 套	套	1
52	教玩具、体育设备	幼儿科探室-一科探基础玩具包-小班	(声音识别木盒套装, 惯性赛车, 水底探测船, 昆虫放大观赏盒, 镜子组合, 虫虫之家手提盒, 蚂蚁观察屋, 牙齿模型)*1 ▲提供声音识别木盒套装, 镜子组合相关检测报告, 产品须符合 GB 6675.1-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玩具安全 第 1 部分: 基本规范 (排除条款 5.3.3、5.3.4、5.3.7)、GB 6675.2-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玩具安全 第 2 部分: 机械与物理性能、GB 6675.3-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玩具安全 第 3 部分: 易燃性能。	套	3
53	教玩具、体育设备	幼儿结构游戏室-建构基础玩具包-小班	(迷你积木, 趣味积木, 农场积木, 农场动物组, 磁力魔块, 彩色磁力棒, 建构糖果屋, 吹塑鱼, 轮子水管, 螺丝螺母, 大圆环)*1	套	1
54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儿童身高坐高计	测量用	台	1
55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儿童体重秤	电子型带椅	台	1
56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液晶型视力表箱	液晶型	台	1
57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不锈钢治疗车	不锈钢双层弯扶手治疗车, 双层无抽, 尺寸: 700*420*900mm	辆	1
58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儿童压舌板	竹片	100 支	1
59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敷料镊	160mm	把	1
60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医用剪	160mm, 圆头	把	1

61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不锈钢腰圆盘	中号	只	1
62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不锈钢有盖方盘	9 吋有孔	只	1
63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手电筒	笔式	支	2
64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棉球	球状式 500g (0.3g)	包	1
65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脱脂纱布	7.5*7.5 10 片/袋*10	袋	1
66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一次性棉签	单头 7.5cm 竹 (20*1)*100	包	1
67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橡皮胶	1cm*1000cm	筒	1
68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红外线测温枪	体温范围:35.0℃~42.0℃;工作温度:15℃~35℃;精确度:±0.3℃测量距离:1~5CM 可快速筛选异常体温的学生	把	1
69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保健室晨检推车	不锈钢, 二层带抽屉, 尺寸: 600*450*750mm	张	1
70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药品柜	800*400*2000 三聚氰胺板制作, 上部木框钢化玻璃开门, 内配三层阶梯药品架, 中二抽, 下木制开门内配 1 块活动层板	只	1
71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电话机	录音电话	部	1
72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电冰箱	双门大容量	台	1
73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不锈钢保暖桶	容量: 20 公升 食品级加厚不锈钢 双层真空保温 桶高小于 40CM	个	6
74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不锈钢冷水桶	容量: 20 公升 食品级加厚不锈钢 桶高小于 40CM	个	5
75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不锈钢推车	食品级加厚不锈钢 双层抗压大载重 无声定向滑轮 85*45*90CM	辆	3
76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微波炉	功率大于或等于 800W 触控型 转盘式 微烤一体	台	1
77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洗衣机	双缸半自动式 容量大于或等于 10 公斤 水电分离保护 双电机 动平衡脱水	台	1
78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洗衣机	全自动波轮式 容量大于或等于 10 公斤 不锈钢内胆 智能控制自动净化	台	3

79	卫生设备、生活用品	除湿机	商用型 大水箱水管排水两用 智能设置 净化功能	台	1
----	-----------	-----	-------------------------	---	---

(3) 数码照相机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数码摄像机	参数：不小于 2.7 英寸显示屏 光学变焦倍数 30 倍 有效像素不低于 220 万像素 SD 卡储存介质 光学防抖 重量 151g(含)-200g(含) 锂电池 配件：不低于 16G 内存卡 包 国产备用电池 读卡器擦镜纸 国产充电座 三脚架 保护膜 清洁套装	台	1

(4) 钢琴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121 型钢琴	1、琴高度 $\geq 121\text{cm}$ ；铁板高度 $\geq 113\text{cm}$ 。▲需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2、声学品质：标准音小字一组 a 音的频率在 444~445Hz 之间；音准稳定性 ≤ 4 音分；▲需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3、演奏性能：白键下沉深度 9.9~10.6mm；琴键负荷下降 0.48~0.59N；踏瓣负荷 $\leq 8\text{N}$ ； 4、钢琴其他舒适稳定性能：白键前端长度 50.7~50.8mm；八度音程白键宽度 164.5~164.8mm；黑键上端面宽度 9.7~10.0mm；黑键长度 94.5~95.5mm；黑键高度 11.5~11.8mm； 5、钢琴外壳：各外表涂饰面之间平均值的差值 ≤ 2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音板：采用优质鱼鳞松实木音板，不可使用复合板。 7、弦码：采用优质实木材料。 8、琴弦：采用进口优质钢线。 9、弦轴板：采用 17 层或以上色木或山毛榉等木材交错拼接而成。 10、背柱：每根背柱尺寸 $\geq 100 \times 60\text{mm}$ 。 11、击弦机顶杆及音头钮：纯实木材质。 12、中盘：选用铝合金框架结构或使用稳定不易变形的木材制作而成并在底部或中盘其他位置加装金属材料加固。 16、弱音档：插装式弱音系统。 17、上门：上门板固定使用便于拆卸的弹簧式固定件（非	台	6

		塑料材质固定卡扣结构)。 18、其他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应符合 GB/T 10159-2023 《钢琴》。		
--	--	--	--	--

(5) 教室消毒净化器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教室消毒净化器	1. 设备尺寸：应不大于长 400mm*宽 400mm*高 600mm，底部有轮子，方便移动； 2. 医用级专业消毒，设备采用紫外线循环风的动静二态消毒（可在有人环境内使用），紫外线可单独开启或关闭； 3. ▲设备采用双侧进风，循环风量高，除消毒外，设备可快速净化空气中的甲醛、PM2.5、TVOC 等，洁净空气量 CADR 值$\geq 700\text{m}^3/\text{h}$，PM2.5 去除率$\geq 99\%$；（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 GB/T18801 和 GB21551.3 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4. ▲设备运行时的声功率级 dB(A)≤ 50；（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 GB/T18801 和 GB/T4214.1 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5. 设备具有自感应保护功能，设备的显示屏有滤芯寿命和滤芯更换提醒； 6. 设备上的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当前不同的 PM2.5 和 TVOC 空气质量指标，并通过颜色显示快速区分（如绿色、黄色、红色）； 7. ▲设备具有符合《消毒技术规范》消毒效果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内容包括：紫外线泄漏量、臭氧泄漏量、模拟现场试验、现场试验等，报告中紫外线灯管 1 米处辐照强度应$\geq 80\text{uw}/\text{cm}^2$、现场实验体积须$\geq 80\text{m}^3$；（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消毒技术规范》的检测报告予以佐证） 8. ▲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 GB4706.1 和 GB4706.45 的电器安全性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发热、泄漏电流和电器强度、瞬态过电压、耐潮湿、变压器和相关电路的过载保护、稳定性和机械危险、结构、内部布线、接地措施、耐热和耐燃、辐射、毒性和类似危险等；（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符合 GB4706.1 和 GB4706.45 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9. ★设备已在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服务平台上（https://credit.jdzc.net.cn/xdcp/）进行消毒产品备案；（提供该消毒产品在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服务平台上（https://credit.jdzc.net.cn/xdcp/）网上备案截图予以佐证）	台	5

		10. 设备能够有效去除常见甲流病毒（H1N1）、肠道病毒（EV71），去除率应≥99%； 11. 设备应具有配套电脑端控制管理平台，能同时对该校账号下的所有设备进行控制。 12. 电脑端管理平台能够实时在为学校、教室添加设备（绑定），并具有教室管理、班级管理等功能模块。 13. 电脑端管理平台能够对所有设备进行群控，能够切换到驾驶舱模式（设备轮巡监控），驾驶舱模式能实时监控教室内和室外的空气质量指标。		
--	--	--	--	--

（6）专用活动室设备清单

教室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美术 (陶艺)室	1	操作台	1300*700*52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2	圆凳	280*28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30
	3	转角柜	2600*980*7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3
	4	美工柜	1100*420*8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15
	5	展架	1400*400*9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	只	4

			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6	展示架(11 件)	400*400*4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 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1	
7	格子柜	1420*400*11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 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8	阶梯柜	1300*400*9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 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9	九斗柜	1050*400*65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 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10	圆形组合桌	D1100*H54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2	
11	画架	650*550*9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12	作品柜	2400*380*900*12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 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1	

	13	穿衣镜架	600*300*8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14	晾画架	715*390*111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4
科探室	1	操作台	1850*850*52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桌脚为 45*45mm 方料，四周倒 10mm 圆，台面厚 18mm，四角倒圆，桌下围板为 60*20mm 实木料，带塞角。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6
	2	凳子	Φ280*29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30
	3	操作台	1600×800×52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4	环形桌	Φ800*52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桌脚为直径 45mm 圆料，台面厚 18mm，四角倒圆。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5	方桌	800*800*52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桌脚为 45*45mm 方料，四周倒 10mm 圆，台面厚 18mm，四角倒圆，桌下围板为 60*20mm 实木料，带塞角。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	只	4

			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1、热熔胶：符合 HJ 2541- 、符合 GB 18583-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技术要求。 ▲2、水性漆：符合 GB18581- 《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技术要求。 ▲3、高回弹海绵：符合 GB/T 10802- 《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GB/T 6343- 《泡沫塑料及橡胶表观密度的测定》的标准技术要求。 ▲4、三合一偏心连接件：符合 GB/T28203- 《家具用连接件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标准技术要求。 ▲5、樟子松实木板：符合 GB 1858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技术要求。 需提供以上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		
	6	展示陈列架	1100*380*15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6
	7	玩具组合柜	1880*450*13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2
	8	推车	360*600*8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6
	9	展示柜	800*400*86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组	6
结构室	1	格子柜	1400*450*13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	只	4

			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2	圆凳	280*28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30
	3	展示架	2600*450*12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1
	4	长课桌	1400*700*52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桌脚为 45*45mm 方料，四周倒 10mm 圆，台面厚 18mm，四角倒圆，桌下围板为 60*20mm 实木料，带塞角。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5	中央玩具柜	950*950*76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2
	6	转角柜	2500*1200*70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板材 16mm 厚实木板，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套	2
	7	木栅栏	1000*200*350 全樟子松实木制作，所有面必须打磨光滑平整、无毛刺、环保水性清水油漆，五底三面工艺，全封闭。成品表面达到木纹清晰，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板材无明显结疤。优质环保型胶水，优质五金配件链接。	只	10
图书 阅读	1	阅读圆凳	300*300*280 优质仿皮软包。	只	10

室	2	阅读方桌	600*600*540 全实木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	只	4
	3	阅读圆桌	直径 1000*600 全实木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烤漆处理。	只	2
	4	书架	900*400*1100 全实木直拼板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	只	4
	5	双面书架	900*800*1100 全实木直拼板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包耐磨 PU。	套	4
	6	书柜	900*400*1800 全实木直拼板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	只	4
	7	矮柜	450*300*450 全实木直拼板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	只	8
	8	矮柜	900*400*500 全实木直拼板制作。表面为环保油漆，五底三面处理。	只	4
	9	沙发	1000*550*480 实木框架，优质仿皮软包。	只	4
	10	靠垫	常规	只	10
	11	图书自助借还设备（含系统）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套	1
	12	多媒体设备：液晶一体机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台	1
	13	平板阅读设备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台	6
	14	图书消毒设备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台	1
	15	蓝牙话筒音箱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套	1
	16	AI 小魔镜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套	6

(7) 活动室电子仪器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功能	单位	数量
1	活动室电子仪器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套	5

(8) 窗帘清单

一、教室、午睡室：安装内容（棉麻遮光布，用料 1:2）					
序号	部位	尺寸（m）		数量 （套）	轨道
		宽	高		
1	教室	6	2.8	15	方轨
2		5.2	2.8	15	方轨
3		3.6	2.8	15	方轨
4	小计	布 1243m ² ，方轨 222m，绑带 90 件。			
二、办公室：安装内容（棉麻遮光布，用料 1:2）					
序号	部位	尺寸（m）		数量 （套）	轨道
		宽	高		
1	办公室	4.3	2.8	6	方轨
2		4	2.8	6	方轨
3		3	2.8	12	方轨
4	小计	布 482m ² ，方轨 86m，绑带 48 件。			
三、专用教室：安装内容（棉麻遮光布，用料 1:2）					
序号	部位	尺寸（m）		数量 （套）	轨道
		宽	高		
1	专用教室	4.3	2.8	5	方轨
2		2.8	2.8	5	方轨
3		2.5	2.8	5	方轨
4		4.5	2.8	12	方轨
5	小计	布 571m ² ，方轨 102m，绑带 54 件。			

四、走道：安装内容（纱帘，用料 1:2）					
序号	部位	尺寸（m）		数量 （套）	轨道
		宽	高		
1	楼层走道	3.6	2.8	12	方轨
2		5	2.8	10	方轨
3		3	2.8	6	方轨
4		2.5	2.8	3	方轨
5		4.2	2.8	3	方轨
6	小计	纱帘 734m ² ，方轨 131m，绑带 68 件。			

4、部分设备技术要求（附件）

附件 1、图书馆仪器

（1）专用活动室设备（图书阅读室）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1	图书自助借还设备（含系统）	详见招标清单	套
2	多媒体设备：液晶一体机	详见招标清单	台
3	电子互动桌	详见招标清单	台
4	平板阅读设备	详见招标清单	台
5	平板充电柜	详见招标清单	台
6	图书消毒设备	详见招标清单	台
7	蓝牙话筒音箱	详见招标清单	套
8	AI 素养机器人	详见招标清单	台
9	AI 小魔镜	详见招标清单	套
10	画框云屏	详见招标清单	台

活动室电子设备参数

1、 图书自助借还设备（含系统）

图书自助借还设备（含系统）	24 小时智能图书漂流柜是一种基于 RFID 技术的、提供图书借阅延伸服务的自助式智能终端。该终端可实现在无工作人员看守，无工作人员协助情况下实现 24 小时无人值守的自助借还、自动数据记录分析、自动提醒等一体化管理服务功能。 1、硬件技术参数： 1) 工作频率：13.56MHz；符合 ISO15693 标准、ISO18000-3 标准； 2) 钣金结构，可固定防倾倒； 3) 总体不低于容量：不低于 100 册（不同厚度图书）；提供防图书倾倒的书立分隔，书立可自行调整位置和数量；考虑到幼儿园学生的借阅高度和场地需求。 4) 每层独立控制的 RFID 读写控制器和 RFID 天线组，识别准确率>99.9%；每柜独立控制的开关门组件和亚克力门板，要求静音及防夹手控制； 5) 操作屏不小于 7 英寸、工控电脑、语音交互装置； 6) RFID 刷卡式读卡器（可选配吸入式读卡器、或学校指定的一卡通读卡器）； 7) 自带电源安全保护功能，具备电压，电流指示，短路，雷击保护等功能； 8) 模块化结构，可分解成标准模块，方便运输维护； 10) 采用 RFID 智能识别技术，操作简便，效率高，每次借还少于 2 秒，且支持同时取放多本图书。图书书脊侧透明可视，人工操作，用户体验感好； 11) 自动开关机：设备可以设定时间自动开机和关机，无需人工干扰；关机模式支持先关软件、再关闭电子设备； 12) 节能开关灯：设备可以设定灯光自动开启和关闭，读者不操作一定时间后自动关闭层格的照明灯，读者插卡后自动开启层格的照明灯。 13) 为保证幼儿及学生安全，设备须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强制性标准 GB28007《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安全检测认证。 24 小时智能图书漂流柜终端应用软件功能： 1. 读者借书功能：放入读者证，系统识别读者身份和权限，提示可以开始操作，读者随意手工开启任一书架层门，读者选择和取出图书（支持同时一本或多本），系统自动即可完成借出，读者手工关闭书架层门，系统自动退出读者证件，借书完成； 2. 读者还书功能：放入读者证，系统识别读者身份和权限，提示开始操作，读者随意手工开启任一书架层门，读者放入归还的图书（支持同时一本或多本），系统自动即可完
---------------	---

	成归还，点击确认，读者手工关闭书架层门，系统自动退出读者证件，还书完成； 3. 支持可循环上下架功能：即读者归还的图书可以马上进行再流程（即外借），从而实现流通资料不通过工作人员可自行循环借还，以降低工作人员的物流工作量和成本； 4. 支持各种证件：包括 RFID 证件、二代身份证等；支持语音功能，提示必要的操作步骤和错误的操作动作； 5. 设备智能调试功能：具备整机及部件自我检测功能，用于准确判断设备状态及问题； 6. 支持多机联网应用：支持一机借另一机还，即实现图书的大流通，从而读者可以在任何一台设备上借、还或查询操作；
导读屏（液晶一体机）	图书馆信息发布及导读服务终端是图书馆开展读者服务的自动化系统，提供了图书馆信息发布、新书发布、好书推荐、文献检索、读者查询、图书和班级外借统计排行等信息服务功能。 技术参数： 屏幕大小 42 英寸或以上，IP0S 电脑:处理器 I5 或以上内存 4G 或以上，带触控等功能，外置光驱 软件功能描述： 1. 新书发布：该系统能够与图书馆智能化管理云平台无缝集成，能够自动获取图书馆的新书公告、活动信息，并自动在首页设置位置进行滚动展示； 2. 好书推荐：该系统能够与图书馆智能化管理云平台无缝集成，馆员可以在云平台设置推荐图书，图书馆信息发布及智能导读终端自动获取图书馆的推荐图书信息，并自动在无人使用的情况下作为屏保定时进行轮播展示； 3. 文献检索：该系统能够与图书馆智能化管理云平台无缝集成，读者可以根据多种关键字（题名、作者、ISBN、丛书等）、多种文献类型（图书、期刊、光盘等）、不同所属分馆等条件进行一站式检索；检索结果会自动显示文献有关的信息，具体包括：文献目录信息、文献封面、典藏信息（所在馆、库藏地、流通状态、架位号等）、内容介绍、相关网络介绍和评价、导航位置图及文献二维码等。 4. 流通数据统计：该系统能够直观的显示图书馆流通的数据情况，包括：文献流通排行、班级外借排行等，统计时间支持按月、学期、年、或自定义时间段。 5. 校园网站等第三方网站的嵌入：功能模块可自定义，可以嵌入第三方网页链接等进行宣传和导读。

图书管理系统	技术参数： 1. 基于 BS 架构，web 模式； 2. 基于 SaaS 模式架构，可满足多用户集中数据管理和快速建站服务； 3. 支持常用的浏览器，包括 IE、火狐、google 等浏览器； 功能描述： 1. 文献征订：读者荐购、荐购回复、新书查重等； 2. 文献编目：批号设置、批量导入（Excel 或 Marc 文件等）、人工编目、自动套录（自动获取编目信息及封面图片等）、RFID 在线同步数据加工、批量导出（Excel 或 Marc 文件等）； 3. 期刊管理：期刊预定、期刊复订、期刊划到、现刊编目、过刊合订、预定报表打印等； 4. 文献加工：条码打印、索书号打印、RFID 标签转换等； 5. 文献典藏：库藏地设置和分配、图书架位设置和推测、库类调拨、在借文献遗失处理等； 6. 图书剔旧：支持图书扫码剔旧、批量调拨剔旧、RFID 批量剔旧等； 7. 财产账表：支持个别登录帐、总括帐报表、剔旧报表等 8. 流通管理：文献外借、文献续借、文献归还、RFID 式批量外借、RFID 式批量归还、假日延期、流通记录查询、未还记录查询等； 9. 其他品目管理：针对阅读用品、教材、赠书的采编、典藏、流通、统计分析管理； 10. 数据分析：提供各种统计报表和图文数据，并提供自动统计功能。

2、多媒体设备：液晶一体机

单套多媒体设备主要包括：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1	大屏幕液晶触控一体机	1	台
2	无线键盘鼠标	1	台

液晶触控一体机

内容	配置要求
整体指标	外观：整机外观无危险锐利边缘及危险锐利尖端，转角及边框部位都经倒

	圆或者倒角处理，且倒圆半径不小于 10mm 或者倒圆弧长不小于 15mm。 为防止儿童磕碰受伤，整机转角处采用内置硅胶防撞条设计，保护儿童安全。 内存$\geq$2GB，存储空间$\geq$8GB。 整机屏幕采用 75 英寸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屏幕支持 3840*2160 分辨率，支持 4K@60Hz 显示。 显示：显示比例 16:9。 整机玻璃具备防眩光效果。 支持护眼模式，此模式可开启或关闭。 具备标准，节能，多媒体，智能模式；在智能模式下，整机可以根据显示内容自动调节，此模式可以进行开关。 整机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在 PC 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有显示内容下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包括：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纸质纹理的透明度调节； 整机支持画屏模式，可开启/关闭画屏模式。画屏模式开启后，整机 gamma 曲线在 50%灰度以上亮度变暗。 整机内置 2.1 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geq$40W。 最低书写高度$\leq$3mm，书写延时低于 30ms。 触摸响应时间$\leq$4ms，支持手指和笔触摸书写。 触摸屏具有防遮挡功能，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老师可进行课堂操作。 触摸屏具有防光干扰功能，能在照度 100K LUX（勒克司）环境下仍能正常工作。 整机支持版本 Wi-Fi6。 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5.2 标准。 整机内置 NFC 读卡模块。 整机支持识别带 NFC 芯片的资源卡片，当资源卡片贴合整机 NFC 读卡区域，可与整机内置资源进行交互。 整机采用内置非独立摄像头设计，摄像机拍摄照片的像素数$\geq$1300 万像素
--	---

	数，摄像机拍摄的视频的分辨率为 4K，视场角$\geq 120^{\circ}$。 拾音距离$\geq 12\text{m}$。 整机内置 AI 语音操控模块，唤醒词激活后可通过语音控制整机开关白板软件、幼儿相机、幼教软件、屏幕亮度、待机及待机唤醒、关机。语义词库支持离线使用，在无网络环境下仍可进行语音交互。 前置接口：USB 接口 2 个，Type-C 接口 1 个。 侧置接口：HDMI 接口 2 个，Audio Out 接口 1 个，Touch 接口 1 个，USB 接口 1 个，RS-232 接口 1 个。 整机具备前置 Type-C 接口，可通过 Type-C 接口输入音视频。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无需再连接触控 USB 线。 整机具备多功能按键：1）通过该按键，默认情况下用户可一键打开相机，相机录像过程中，点击相机按键，可以结束并保存录像；2）通过长按该按键，用户可以将 Windows 系统中已安装的应用定义为快捷按键，再次点击按键，可退出快捷按键关联的软件。 整机具备独立相机按键，支持用户使用相机按键，一键打开相机应用，相机录像过程中，再次点击相机按键，可以结束并保存录像；	
教学软件要求	系统资源严格依据《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与《幼儿园指导纲要》编制而成，资源内容涵盖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五个领域。	
控制终端要求	CPU	Intel 酷睿 I5 12 代或以上；
	主板	采用 H310 或以上芯片组
	内存	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
	硬盘	256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
	显卡	集成
	接口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 ≥ 3 路 USB。
	操作系统	每台控制终端均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正版 Windows 10 简体中文专业版并预装到位

3、 电子互动桌

内容	配置要求
----	------

功能参数	1、 液晶屏，尺寸≥ 42 英寸或以上；对比度$\geq 1200:1$，亮度$\geq 300\text{cd}/\text{m}^2$，响应速度$\leq 8\text{ms}$，内置电脑一体机设计，配置：固态硬盘$\geq 128\text{G}$，内存$\geq 4\text{G}$，千兆网卡，内置音频喇叭$\geq 10\text{w} \times 2$，整机自带 wifi 无线模块功能；电容感应技术，多点触控，支持多个手指同时手写，没有漂移，触摸寿命≥ 6000 万次，触摸方式：手指、笔，或其他任何非透明物体；防抗击，机器正面使用表面防眩光玻璃防护。 2、 桌子：约（长度 120CM，宽度 70CM，高度 60CM），颜色根据用户要求。
配套资源	1、学级分类：根据幼儿的年龄段，电子书设置了学级分类，共分为三类，即小班、中班、大班。 2、学科分类：可设置多种筛选方式，如：根据故事内容划分和主题划分，多主题，多资源。 3、电子书内容包括图片、动画视频、音乐等形式，画面包含动漫、油画、水彩画、简笔画、蜡笔画、剪纸等多种画风，以提高幼儿的审美能力。 4、电子书的绘本，可以点击翻页，让幼儿自主学习，掌握学习进度。 5、电子书的绘本，可以自由控制字幕与声音。幼儿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选择是否需要字幕和声音。幼儿既可以听故事，也可以看图讲故事，有助于训练幼儿的口头表达能力、语言理解能力和艺术表演力。 6、电子书的绘本，具有交互功能。 7、电子书满足多人操作，支持多个幼儿同时点击页面。 8、电子书有对应的游戏环节，包括问答、连线、选择、拼图等，形式上丰富多样。 9、软件整体设计简洁清新，界面友好，操作简单，易学易用。 10、软件兼容性：适用于安装有 windows 电脑系统的各种电教设备，同时也适用于 IOS 系统和 Android 系统的平板电脑。 11、电子书在无网络的情况下也可以使用。 12、事件响应要求：PC 端和移动端鼠标点击事件和触摸屏触屏事件都能响应。
安全要求	不应有危险锐利边缘及危险锐利尖端，棱角及边缘部位应经倒圆或倒角处理。设备刚性材料上，深度超过 10mm 的孔及间隙；设备可接触的活动部件间的间隙应小于 5mm 或大于等于 12mm。设备安装应安全牢固。

4、 平板阅读设备

内容	配置要求
功能参数	1、显示屏：≥10 英寸 Led 背光，IPS 广视角显示屏，WXGA 1920x1200 分辨率或以上 2、存储：≥64G 高速固态存储硬盘 3、处理器：八核处理器≥1.3GHz 64bit 4、内存：≥4GB 5、传感器：重力感应、陀螺仪、电子罗盘、光线感应、霍尔传感器 6、摄像头：前置≥200 万像素摄像头，后置≥500 万自动对焦摄像头 7、接口：至少 1 个 TYPE C 接口，支持充电，至少 1*立体声耳机接口（Head Phone/Mic-in）用于收听书籍音频，至少 1 个 microSD 扩展接口用于存储空间拓展； 8、无线传输：支持 802.11 a/b/g/n 无线协议，支持蓝牙 5.0 或以上 9、电池：不小于 8 小时续航 10、功能：自带儿童模式，管控儿童使用的 APP

5、 平板充电柜

平板电脑充电柜	充电车参数： 1、位数：与学校设备数量相匹配。 2、配有一体化电源管理系统：定时器、漏电保护器、时序电源一体化设计，通过弱电相互连接控制，为保障安全更换一体化电源时采用快捷插拔方式安装。 A. 具备时序供电：按顺序依次间隔 2-5 秒分组供电，组数≥4 组，防止通电时电流瞬间变大，对设备造成损坏。 B. 可设置集中供电，连续供电等多种供电模式。 D. 可设置分组循环供电，可设每组供电时长，达到设置充电时长后，自动为下组供电，解决了电压不稳地区和用电高峰高功率的问题。 E. 过载保护：当功率过大或电流不稳定时自动断电。 F. 带有定时时长显示屏，数码显示定时时长，可设置任意充电时长。 3、柜体侧面带有搬运扣手
---------	---

6、 图书消毒设备

（1）产品采用臭氧消毒技术生产。智能化控制，能够根据环境温湿度度的变化自动控制消毒时间，

也可根据自身情况实行人工定时消毒。

(2) 产品 LED 显示屏环境温度和湿度, 消毒、还原时工作状态动态显示, 可以更加直观的了解工作情况, 故障自动报警功能。

(3) 产品采用 1.0 冷轧板生产, 全钢结构, 磷化后喷塑, 喷塑后厚度为 1.2. 产品喷塑后无漏底, 无划痕表面整洁干净。

(4) 产品底部自带熏蒸盘, 具有消毒熏蒸作用。熏蒸温度 $\leq 45^{\circ}\text{C}$. 自带断电保护功能, 超温保护功能。

(5) 消毒完成后, 产品自动开启臭氧还原装置, 让消毒后的书籍或文件更加清新。

(6) 臭氧发生器采用陶瓷片式结构, 使用寿命超过 8000 小时。消毒时无噪音。带有童锁功能, 防止儿童操作。

(7) 设备自带无源信号源控制功能, 可以与控制终端进行远程控制。同时设备也具备隐性的断电记忆功能, 可以根据用户自身需求开启使用。

(8) 具有负离子空气净化功能, 过滤网采用初中高效能滤网。在消毒完成后可以还原净化柜体里面的臭氧, 与中药熏蒸形成互补效应。

内容	配置要求
内容量:	不小于 200L
臭氧发生量:	不小于 1000mg/h
单次消毒数量:	≥ 100 本
电源:	220V/50HZ
时间:	60min 消毒+20min 臭氧分解
控制方式:	自动控制

7、蓝牙话筒音箱

音箱:

内容	配置要求
主要功能	1、采用单体机型双声道曲面式设计, LED 数字动态显示。 2、内置蓝牙接收模块, 可接受分享移动设备音频, 支持密码模式。3、1 组莲花电脑音频输入、1 路莲花录音输出、1 路 3.5 立体声音频输入。

	4、2 路 USB 接口，1 路连接电脑主机实现 PPT 功能，也可以通过此接口设置时钟，具有 USB 调音功能；1 路外置 USB 话筒接口，可配置外部无线扩音，使用更灵活。 5、3 路校园广播紧急输入（2 路定压方式 0-70V/0-100V 输入，1 路有线广播终端输入）；一路 RS232 控制接口（选配）；1 路电源输入具有手动开关功能； 6、具有 LED 时钟显示屏，可显示时钟，具有系统显示开关、功能切换、时间设置、话筒音量调节、总音量调节、高音调节、低音调节、混响，支持设定自动休眠和自动开启功能； 7、具备大屏与投影模式多媒体教学设备 AI 语音控制指令接收及执行指令控制，实现智慧黑板、大屏一体机、投影等模式多媒体教学设备软硬件 AI 语音控制指令接收及执行指令控制，可控制开机上课、关机下课；控制音箱显示状态显示时间、显示音量等；控制大屏打开关闭白板、展台等授课软件；控制打开关闭录播与录音；控制语文、数学、英语及常用课件打开及关闭、课件全屏播放及翻页等功能。 8、灵敏度：86dB 9、线路输出：0.775V 10、信噪比：≥80dB
功能参数	1、无线接收模块 2、额定功率：功率：2×60W 3、频率响应：68Hz-18kHz； 4、高低音 6 个喇叭单元设计，双低音≥4 寸，高音≥2 寸。

话筒

内容	配置要求
主要功能	1、采用可拆卸模块化穿戴式设计，可一体化设计呈现领夹式、耳戴式、挂脖式。 2、具备 AI 语音控制指令发射功能，老师无需多媒体软硬件操作，AI 语音控制多媒体；麦克风采用正面两个触摸按键实现 PPT 翻页。 3、支持 2.4G 近距离双向配对，记忆配对，智能红外对码，可实现与音箱对码时间≤1.5S，对频信号距离 3 阶可调；麦克风与接收器无遮挡时有效通信距离≥20 米，发射功率距离 3 阶可调；麦克风具备定时关机功能，0-95 分钟可调。 4、采用锂电池供电，USB 与磁吸 2 种快速充电，充电 10 分钟，实现≥70 分钟续航。 5、屏幕显示问候语、对频方式、充电、发射信号、电池电量、音量大小等工作状态。

8、AI 素养机器人

内容	配置要求
功能参数	1. 护眼显示屏/触摸屏-蓝光护眼：不小于 10.1 寸 2. CPU：≥1.5GHz 3. 运行内存：≥4+64GB 4. 人工智能处理芯片 5. 摄像头：不小于 500 万高清像素； 6. 蓝牙：不低于蓝牙 5.0 7. 扩展性：支持扩展 TF(最大 128G)-音频设备：支持外接(支持双话筒)

9、AI 小魔镜

内容	配置要求
功能参数	触摸类型：电容 运行内存：≥1G 存储内存：≥8G 局域网：WIFI 双模 2.4G/5GHZ 电池容量：≥1450MAH 摄像头：≥500W 喇叭功率：≥1.2W 输入电压：5V 接口类型：TYPE-C 材质：食用级 ABS

10、画框云屏

内容	配置要求
功能参数	1. 整机边框采用金属边框，角部采用圆角设计。 2. 外边框采用喷涂环保木纹工艺。 3. 屏幕采用了高雾度偏光片，屏体雾度值≥25%，可视角度≥178°。 4. 液晶屏显示尺寸≥43 寸，分辨率≥3840*2160，显示比例 16:9，支持横、竖安装方式。

	5. 整机最大亮度$\geq 350\text{nit}$。支持光线感应功能, 根据环境光强度自动调整显示亮度。 6. 整机安装到墙面后无任何外置、外露、外挂的线材、天线及元器件模块隐藏。 7. 内置 2.0 声道环绕功放, 支持音视频声音外放。 8. 整机采用壁挂安装, 须用专用工具锁定、解锁。 9. 整机厚度$\leq 46\text{mm}$。 10. 整机背部与墙面微距全贴合, 背部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leq 2\text{mm}$, 边框边缘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leq 7\text{mm}$。 11. 整机接口: USB 2.0*2, HDMI-IN*1, RJ45*1, 内置 Wi-Fi 模块 (10M/100M/1000M), 内置蓝牙模块 (支持蓝牙 4.0、BLE)。全部端口采用隐藏设计, 无可见外露端口。 12. 采用 4 核 CPU, 工作频率$\geq 1.9\text{GHz}$。运行内存 2G, 存储空间 8G。支持最大 64G 的 TF 卡扩展存储。 13. 信息发布系统与设备一体化集成, 无需外接任何信息发布设备即可完成信息发布。 14. 整机带有三个实体按键, 可以对播放的节目进行前后翻页和暂停/播放控制。
--	---

附件 2、活动室电子仪器

一、配置方案

根据《上海市普通中小学教育装备配备指南》和专项资金预算标准, 本次设备内容为活动室电子设备, 共有一种配置规格供参考, 最终实施内容不得低于参考标准。

设备安装要求: 高速影像拍摄仪安装高度建议高于学生身高, 以免学生磕碰

项目检测要求: 项目实施过程中, 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学校设备安装情况进行抽检, 每所学校抽检一台设备。检测费用为 1500 元/校, 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中标供应商需在给学校的响应文件中做出承诺, 此费用计算至设备报价中, 不单独列出。

设备名称	主要指标	主要参数要求
液晶触控一体机	屏幕尺寸	不低于 75 英寸
	分辨率	3840*2160
	接口	前置接口: USB3.0 ≥ 2 ; Type-c ≥ 1 ; 侧置接口: HDMI IN ≥ 1 , Audio IN ≥ 1 , Audio out ≥ 1 , VGA ≥ 1 , touch USB ≥ 1 , RS232 ≥ 1
	扬声器	内置 2.1 声道扬声器, 前朝向 2*8W 中高音, 背朝向 1*16W 低音,

设备名称	主要指标	主要参数要求
		额定总功率大于 30W
	摄像头	像素不低于 800W，视场角>71.8°；摄像头内置麦克风，拾音距离≥3m
	蓝光危害	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 LB）符合 IEC62471 标准，LB 限值范围≤0.55（蓝光危害最大状况下）
	内置软件	内置 AI 语音操控模块；配套相机软件，可以实现拍照和录像功能；含幼教资源、教学软件、设备管控软件，配套教学扩展模块
	计算机	Intel 酷睿 i5 10 代或以上；采用 H310 或以上芯片组，4GB DDR4 笔记本内置或以上配置，256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集成显卡，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提供正版操作系统和正版办公软件并预装到位
高速影像 拍摄仪	摄像头	1300 万像素摄像头
	拍摄范围	A4
	分辨率	3264*2448 或以上
	图像色彩	24 位，1600 万色
	接口	USB2.0（无需外接电源）
	功能	配套软件控制功能、高速拍摄、文件影印、定时连拍、对内容进行批注等
无线教学 扩音	无线话筒	领夹话筒：抗干扰性强，自动增益控制、静噪及高效，传输范围≥15M，信噪比≥70dB，接收灵敏度：85dB±5dB。 手持式话筒：频率 600-900MHz，自动增益控制、静噪及高效，频率相应范围：50KHz-18KHz±3dB
	音响	无线播放、自动降噪静音、功率≥60W，频率相应：30Hz-18KHz，信噪比：≥80dB
售后服务		不少于 8 年

附件 3、大型玩具设备

1、具体技术要求

1.1 所投设备须符合《玩具安全 GB 6675.1-4 现行标准》、《无动力类游乐设施儿童滑梯 GB/T 27689 现行标准》、《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 GB 19272 现行标准》、《GB/T 228711 无动力类游乐设施秋千》。本招标文件所提要求中与国家标准相冲突的条款，按国家标准执行。

1.2 五金件必须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1.3 预算金额为 20 万元的大型玩具设备要求：所投设备实际占地面积必须大于 120 平方米，高度 4.5 米至 6 米之间，通道数大于 14 个，配备安全警示牌和标志。幼儿园大型玩具滑梯高度 > 1.2 米~1.8 米。

1.4 所投设备必须具备攀/爬/滑/拍/敲/吊/平衡等功能，能综合锻炼幼儿园和小学学生身体平衡能力及协调能力。投标人方案中必须体现所投产品针对幼儿园和小学学生的设计特点和区别。

1.5 钢制主支柱：外径 $\phi \geq 114\text{mm}$ 、管壁厚度 $\geq 3\text{mm}$ ，国标镀锌钢管。表面处理：（静电无毒喷涂）全部采用通过氩弧焊及 CO₂ 气体保护焊，机械抛光，铁件表面经防锈除油垢后喷涂处理，采用高温电磁烤漆工艺，防锈性能特强，表面光滑，抗紫外线，色泽艳丽，不易脱落。（管材质量均符合 BS1387—现行标准要求，技术标准符合 BS1387—现行标准要求）。

1.6 平台：厚度 $\geq 3.0\text{mm}$ 。高强度冷轧钢板冲孔。酸洗磷化后全部采用氩弧焊及 CO₂ 气体保护焊，机械抛光，采用高温电磁烤漆工艺，防锈性能特强，表面光滑，抗紫外线，色泽艳丽，不易脱落。表面经过防滑塑胶护层（浸塑），具有柔软耐磨的特点。表面不积水。

1.7 柱盖：铝合金材质，永不生锈。表面处理：机械抛光，采用高温电磁烤漆工艺，防锈性能特强，表面光滑，抗紫外线，色泽艳丽，不易脱落。

1.8 钢管配件：外径 $\phi 25/28/32/48/60/76\text{mm}$ ，管壁厚度 $\geq 3\text{mm}$ ，国标镀锌钢管，符合 GB/T700—现行标准要求的钢管、焊接部件自动成型，具有焊缝均匀、强度大、承载能力强等特点。表面处理：全部采用通过氩弧焊及 CO₂ 气体保护焊，机械抛光，铁件表面经防锈除油垢后喷涂处理，采用高温电磁烤漆工艺，防锈性能特强，表面光滑，抗紫外线，色泽艳丽，不易脱落。

1.9 塑料件（食品级）滚塑成形，符合 GB/T 4454—现行标准要求，塑料壁厚 6mm 以上，色彩艳丽，抗紫外光（UV）能力达到 8 级，抗静电能力强，安全环保，耐候性好，强度高。

1.10 绳网类：符合 GB34022《小型游乐设施立体攀网》。采用直径 16mm 或以上高强度缆绳，中芯不少于 6 股钢丝绳外套胶管，外层再覆以变色锦纶编织绳，强度大，抗磨损，耐腐蚀，安全性能好，网绳编织采用专用铝合金连接扣连接，长期使用不变形。

1.11 塑料盖帽：ABS 工程塑料注塑而成。

1.12 接触面的材料处理：各结合角铁均经导圆角处理，五金零件为圆处理，且预防任意调整功能，以确保使用者设施结构的牢固和安全。

1.13 安全连接扣件：采用优质锌铝合金材质压铸而成，安全牢固、永不生锈、经久耐用，采用 316 不锈钢材质螺丝连接，并对扣与柱接触点加以橡胶垫块及机米紧固螺丝，并对暴露在外面的不锈钢螺丝进行安全处理。

1.14 所有立柱固定地面必须做混凝土基础（长 400mm*宽 400mm*高 800mm）埋入地下，连接采用不锈钢螺栓，防雷处理，隐蔽工程须填写隐蔽工程签证单经检查后方可施工，格式见附表 1《2026 年浦东新区教育局学校大型玩具设备项目隐蔽工程报验申请表》。

1.15 产品不应有危险锐利边缘及危险锐利尖端，棱角及边缘部位应经倒圆或倒角处理。

1.16 产品刚性材料上，深度超过 10mm 的孔及间隙，其直径或间隙应小于 6mm 或大于等于 12mm。产品可接触的活动部件间的间隙应小于 5mm 或大于等于 12mm。

▲提供滑梯符合符合 GB 6675.1-2014、GB 6675.4-2014 检测要求包含可迁移元素(锑(Sb)、砷(As)、钡(Ba)、镉(Cd)、铬(Cr)、铅(Pb)、汞(Hg)、硒(Se)；增塑剂(DBP, BBP, DEHP)都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

▲提供玩具塑料件符合 GB 6675.1-2014、GB 6675.4-2014 检测要求，包含可迁移元素(锑(Sb)、砷(As)、钡(Ba)、镉(Cd)、铬(Cr)、铅(Pb)、汞(Hg)、硒(Se)；增塑剂(DBP, BBP, DEHP)都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

2、其他要求

2.1 系统测试和验收

2.1.1 供货清单

投标人要提供一份所有设备、随机文档、安装材料、工具、软件包和文件的供货清单。

2.1.2 设备安装、调测

(1) 由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其安装、设备上电、调试(包括硬件及软件)及开通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人予以协助配合。

(2) 设备安装、调测所需工具、仪表及安装材料均由投标人提供。

2.2 保修期

在保修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投标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以上各项都应是免费的。

2.3 技术文件和技术服务

2.3.1 技术文件

2.3.1.1 投标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满足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营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文件。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

- (1) 技术手册(安装、操作、维护、故障排除等)；
- (2) 详细的工程日志；
- (3)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列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详细清单。

2.3.1.2 在现场调试和试运行过程中投标方如果对软件、硬件作了改动，则必须修改技术文件，及时通知采购人并在最终验收测试时向采购人提交最终技术文件。

2.3.2 技术服务

2.3.2.1 根据投标人向采购人所提供的软、硬件的种类、应用范围，以及采购人的需求，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要求投标人在上海市至少设有 1 个专人做技术支持。

2.3.2.2 在保修期内软件、硬件故障的维护应免费。当发生故障时，技术人员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完成对故障硬件的更换，所需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3.2.3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详细说明技术指导和技术支持的范围和程度。

2.3.2.4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提出保修期之后的设备返修流程，包括返修时间，替用设备，以及返修价格。

2.3.2.5 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服务流程、技术服务内容和价格清单，若保修期内与保修期外不同，则应分别列出。

2.4 工程进度和工程界面

2.4.1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的工程进度要求，提出具体的工程进度安排。

2.4.2 投标人应提出具体的工程实施分工界面。

2.5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

2.5.1 安全生产要求

2.5.1.1 中标单位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是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的责任单位。中标单位需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其相关文件报采购人备案。

2.5.1.2 中标单位要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内部安全管理，落实各项消防及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本项目中不发生重大伤亡和火灾、爆炸事故。

2.5.1.3 中标单位要按照“安全自查，隐患自改、责任自负”的原则加强对施工责任区的日常安全和消防检查。及时制止和处理各类违章违法行为。对查获的隐患要及时落实整改措施，消除安全隐患。

2.5.1.4 中标单位因疏于安全施工、消防管理和各类安全设施配置不全等因素，施工现场违章违法作

业及施工期间所发生安全和消防事故并且造成人员伤亡的，中标单位需立即组织抢救受伤人员、在保护现场的同时，严格按安全事故上报的规定及时限向当地劳动安全行政主管部门汇报，不得迟报瞒报。根据安全行政主管部门要求，中标单位需派专人组成事故调查小组，并负责做好安抚伤亡人员家属工作，事故损失及赔偿责任均有中标单位负责。

2.5.2 文明施工要求

2.5.2.1 中标单位在项目管理和项目建设中需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一致“方便人民生活，有利于发展生产、保护生态环境”的原则，坚持便民、利民、为民服务的宗旨。搞好设备安装中的文明施工。

2.5.2.2 中标单位要认真贯彻“建设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实施，地方政府监督”的文明施工原则。现场建立文明施工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协调工作，做好设备安装现场的整洁与规范。

2.5.2.3 中标单位在其施工大纲中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制订出各项文明施工措施，并落实如下有关要求：

（1）施工现场所有施工管理、作业人员应配带胸卡上岗。

（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合理，各类材料、设备等做到有序堆放。

中标单位负责施工区域的环境卫生，建立完善有关规章制度，落实责任制。做到“五小”生活设施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附表 1:

2026 年浦东新区教育局学校大型玩具设备项目隐蔽工程报验申请表

项目名称	
致 XX 学校：	
我单位已完成了 2026 年浦东新区 XX 学校大型玩具设备项目 隐蔽工程的施工，按设计文件及有关规范进行了自检，质量合格，请予以审查。	
隐蔽部位	
学校意见	
图片附件如下：	
承建单位（章）	
XX 学校：	
项目经理	
日 期：	
日 期	

备注：一式贰份。一份中标单位留档，一份上交工程管理中心存档。

五、出样及演示要求

投标人需按要求进行出样，每套出样设备均需标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投标人未标注或标注不清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出样设备型号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投设备型号一致。

（一）出样内容及要求

- 1、液晶触控一体机
- 2、121 型钢琴
- 3、蓝牙话筒音箱
- 4、教室消毒净化器
- 5、科探室：方桌

注：本项目要求对上述设备进行出样，出样设备按照实际使用要求安装调试到位。出样设备应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投报相关设备的规格型号一致。样品须在明显位置标明设备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同一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和样品递交地点的同个样品如需兼顾多个项目出样的，以标明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为准，未标明的视为该项目未按要求出样。因投标人未标注或标注不清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演示时须根据具体样品要求，配备演示所需设备。因投标人未配备演示所需设备或配备演示所需设备不齐全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二）演示内容及要求

1、液晶触控一体机

（1）整机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在 PC 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有显示内容下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包括：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纸质纹理的透明度调节

（2）整机支持识别带 NFC 芯片的资源卡片，当资源卡片贴合整机 NFC 读卡区域，可与整机内置资源进行交互。（带 NFC 芯片的资源卡片由供应商自行携带）

（3）整机内置 AI 语音操控模块，唤醒词激活后可通过语音控制整机开关白板软件、幼儿相机、幼教软件、屏幕亮度、待机及待机唤醒、关机。语义词库支持离线使用，在无网络环境下仍可进行语音交互。

（4）设备前置快捷物理按键，可以一键打开相机，相机录像过程中，点击相机按键，可以结束并保存录像；可以将系统中已安装的应用定义为快捷按键功能，定义后可通过快捷按键一键打开对应软件，再次点击按键，可退出快捷按键关联的软件。

2、121 型钢琴

- （1）专用单液压缓降器，防止琴盖意外盖上夹手，安全性高。
- （2）复合双排轮，复合双排轮，推动起来灵活、方便。
- （3）光亮黑色：表面平整光亮。

(4) 上门板固定使用便于拆卸的弹簧式固定件（非塑料材质固定卡扣结构）。

(5) 谱架铰链有插销固定结构，防止盖上琴盖后 铺架掉下来摩擦琴键。

3、蓝牙话筒音箱

(1) 音箱电容按键实现系统显示开关、功能切换、时间设置、话筒音量调节、总音量调节、高音调节、低音调节、混响

(2) 多媒体教学设备软硬件 AI 语音控制，可控制开机上课、关机下课；控制音箱显示状态显示时间、显示音量等；控制大屏打开关闭白板、展台等授课软件；控制打开关闭录播与录音；控制语文、数学、英语及常用课件打开及关闭、课件全屏播放及翻页等功能

(3) 穿戴麦克风时，麦克风采用正面两个触摸按键实现 PPT 翻页。

(4) 麦克风具备定时关机功能，0-95 分钟可调。

4、教室消毒净化器

(1) 设备具有自感应保护功能，在开机状态下打开左右任意一侧侧挡板后设备自动关机（启动自动关机保护功能），并发出提示警报声；在通电状态下打开左右任意一侧侧挡板后设备发出提示警报声。

(2) 同时具有电脑端管理平台和手机微信小程序，可通过手机小程序平台输入设备编号及扫描空气消毒净化器上二维码进行设备新增绑定，设备新增绑定完成后进入管理平台的设备控制界面，能够实时显示刚刚添加的新设备以及该校原有已添加的所有空气消毒净化设备。

(3) 电脑端管理系统平台包括教室管理、班级管理、（设备）配置控制、（设备）监控等模块。教室管理模块可以自定义编辑教室名称，班级管理模块进入后能够导入班级课表及批量控制计划。

(4) 在电脑端管理系统平台进入设备配置控制界面，能够对所有设备进行全开、全关的群控；点击单台设备后还能对单台设备进行完整控制，包括开与关、消毒功能打开关闭、模式切换、风速档位等。

(5) 在管理平台进入监控界面，能够设备轮巡（3-10 秒内自动切换到下一台设备），展示各个设备的运行状态以及教室空气质量情况，设备运行状态包括设备开与关、紫外线消毒开与关、风速、滤网剩余情况等；空气质量情况包括当前教室内的 PM2.5、TVOC、温度、湿度等和室外的 PM2.5、温度、湿度，其中教室内的 PM2.5、TVOC 能展示近 12/24 小时和近 30 天的历史数值曲线。

5、科探室：方桌

(1) 外观尺寸无偏差，工艺（无毛刺、带塞角、倒圆角、打磨光滑平整），油漆色泽悦目，漆膜丰满，光滑耐磨。

（三）出样、演示时间及地点

(1) 样品递交日期及时间段：2026年7月17日9：30时-14：00时（投标人需在该时间段内完成所有出样设备的送样、安装及调试）。

(2) 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逾期送达的样品拒不接收，评分时出样演示分作 0 分处理。

(3) 出样地点：上海市大名路 108 号上海滩国际大厦 B1 层

(4) 现场联系人：张佳妮，联系电话：15802105320

(5) 演示地点：同出样地点。

(6) 演示时间由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演示顺序根据政采云平台开标签到环节各供应商排列顺序决定。

(7) 出样所需的场地、电由招标代理机构提供，其他完成出样及演示所需的条件均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8) 每个投标供应商出样演示最多不超过 4 人，演示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请各投标人在出样当天调试好设备，合理安排演示时间。

(四) 关于留样和撤样的说明

未中标人的样品在项目中标公告发出后退还；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留样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在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退还。

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甲方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获得 2026 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 所列货物和伴随服务（详见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纸质合同附件），并接受了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以下简称“合同价”）。

1. 项目情况

本项目包括：2026 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详细清单见附件。

2. 合同价格、交货地点、交货期及质保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2.2 交货地点：各相关学校。

2.3 交货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具体交货期详见投标文件。

2.4 质保期限：2026 年 10 月 1 日起，具体质保期限按投标文件承诺，详见售后服务承诺。

2.5 与交货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以及安装、调试等标准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2.6 签订后的合同总经费不得超过财政结算金额；合同签订后在设备安装中再发生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设备安装实施过程中，乙方应严格按设备详细清单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2.7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设备详细清单中的各类内容。

2.8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凡损坏相关学校项目现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备，乙方须恢复原状或赔偿。

3. 验收和测试

3.1 验收地点：各相关学校。

3.2 甲方授权的验收代表为：甲方代表。

3.3 验收注意事项：乙方必须当场拆封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的包装，在安装调试成功、试用后同时提交竣工验收文档，请甲方组织验收工作。

3.4 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全部内容实施，保证通过验收。

4. 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2	售后服务标准：见售后服务承诺书
13	备 件：按“投标资料表”和“技术规格”
14.4	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按

	售后服务承诺执行
16	付款方法和条件： (1) 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不超过当年配套资金金额的 50%。 (2) 设备安装完成后，双方验收单盖章确认后，甲方支付当年配套资金的余款。 (3) 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 (4) 以上合同款的支付以财政专项资金到甲方账户为前提。 (5) 本合同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允许因“四舍五入”而有所差异。 注：首次付款支付总额不得超过实际合同金额。
7	履约保证金：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7.1 条执行。
34.2	本合同条款附件为：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相关澄清文件及纸质合同附件。

5. 合同声明

5.1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5.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通用合同条款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5.3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5.4 验收之后对产品质量等产生争议、甲乙双方认为有必要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处理的，请在发生争议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采用 **书面形式** 将有关情况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5.5 背离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有关文件（包括合同条款附件）所签订的合同不具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2]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二）通用合同条款

一、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2	售后服务标准：见售后服务承诺书
13	备 件：按“投标资料表”和“技术规格”
14.4	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按售后服务承诺执行
16	付款方法和条件： （1）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不超过当年配套资金金额的 50%。 （2）设备安装完成后，双方验收单盖章确认后，甲方支付当年配套资金的余款。 （3）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 （4）以上合同款的支付以财政专项资金到甲方账户为前提。 （5）本合同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允许因“四舍五入”而有所差异。 注：首次付款支付总额不得超过实际合同金额。
7	履约保证金：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7.1 条执行。
34.2	本合同条款附件为：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相关澄清文件及纸质合同附件。

二、合同条款

1. 定 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自愿签署并达成的、载明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补充协议、确认书等以及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包括与交货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与安装、调试等标准伴随服务的费用。

(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和/或其他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6)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卖方”系指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采购机构系指接受“买方”委托办理采购事宜的公司。

(7)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卖方指定的货物送达、安装、运行的场所。

(8) “天”指日历天数。

(9) “交货”指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工作均已完成，设备能够正常开启使用。

2. 适用性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原产地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其有正常贸易关系的国家和地区。

3.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原产地”证明或凭证。所述的“货物”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征、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4. 标准

4.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5.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5.3 除了合同标的物本身以外，合同条款 5.1 条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原件及复制件）还给买方。

6. 知识产权

6.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6.2 因卖方提供的货物存在前条知识产权瑕疵或纠纷的，卖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20% 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买方并赔偿由此给买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和后果。

7. 履约保证金

7.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8. 检验和测试

8.1 买方或其代表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能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合同条款和技术规格将说明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买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卖方。

8.2 检验和测试可以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点和/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费用由卖方承担。

8.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按买方要求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8. 4 买方在货物到达现场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8. 5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8. 6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 14 条规定的保证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及时向卖方提出索赔。如卖方提供的货物存在隐蔽质量问题的，买方追溯的时效不受质量保证期的限制。

8. 7 合同条款第 8 条的规定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9. 包 装

9. 1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从而保证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10. 交货和单据

10. 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规定的条件交货，并提供有关单据。

11. 运 输

11. 1 卖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并承担运费。

12. 伴随服务

12. 1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合同条款资料表”与技术规格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12. 2 如果卖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到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无事先约定的，上述卖方应提供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12. 3 卖方应提供“合同条款资料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3. 备 件

13. 1 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3. 2 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资料表”/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14. 保 证

14. 1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除非合同另有规定，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卖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买方的要求设计或按买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所供货物在买方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4. 2 本保证应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或在最后一批货

物交付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上述情况见合同资料表），以期限最长的为准。

14. 3 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14. 4 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条款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4. 5 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维修、重作、更换以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5. 索 赔

15. 1 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合同条款第 14 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4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 2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不足以赔偿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追偿。

16. 付 款

16. 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有规定。

17. 价 格

17. 1 卖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在合同中给出。

18. 变更指令

18. 1 根据合同条款第 31 条的规定，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和/或
-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8. 2 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并须征得买方同意。

19. 合同修改

19. 1 除了合同条款第 18 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0. 转 让

20. 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 分 包

21. 1 未经买方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合同分包。

21. 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分包部分，但此分包通知并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与其分包人对本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1. 3 分包必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3 条的规定。

21. 4 分包人仍应承担本合同条款中对卖方义务的约束。

22. 卖方履约延误

22. 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2.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

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或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2. 3 除了合同条款第 26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22. 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拖延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 23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3. 误期赔偿费

23. 1 除合同条款第 26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万分之五 (0.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5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4. 卖方其他违约责任

24. 1 卖方出现除第 23 条之外的违约情形时，违约责任如下：

(1) 自违约行为或事件发生之日，每日支付违约金，其金额为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

(2) 如买方根据第 7.1 条的规定未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卖方将在 24.1 条第一款的基础上每日增加支付违约金，其增加支付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

(3) 违约天数为违约行为或事件发生之日起至违约行为纠正或违约情形消除之日；

(4) 违约金=日违约金×违约天数。

24. 2 实际损失大于违约金的，违约方还应支付差额部分。

25. 违约终止合同

25. 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2.2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25. 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5. 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

26. 不可抗力

26. 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6. 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发生不可抗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7.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7. 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8. 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8. 1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8. 2 对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经

买方确认后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1）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或

（2）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9. 争端的解决

29.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 60 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向买方所在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9.2 诉讼费除法院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29.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30. 适用法律

30.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进行解释。

31. 通 知

31.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到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报、电传或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31.2 本合同一方发出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应依下列规定视作已经送达对方：

（1）如以挂号信邮寄，在投邮后三天后视为收讫；

（2）如直接交付，在交付时视为收讫；

（3）如以特快专递发送，在发出二天后视为收讫。

32. 有关税费

32.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对卖方征收的税费由卖方承担。

33. 保险

33.1 乙方职工的社会保险、职工的（人身）事故险及外来从业人员综合险均由乙方自行投保。所有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4. 合同生效及其他

34.1 本通用合同条款应在双方签字、盖章以及合同正文中规定的其他条件

成立后生效。

34. 2 本通用合同条款有附件（见合同正文中的“合同条款资料表”），本通用合同条款的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效力。

34. 3 本通用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买方）与供应商（卖方）签订，以签订日期在后的最新版本为准。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致：（采购人）

我司根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分项报价表；
- 3、资格条件响应表；
- 4、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5、资格证明文件；
- 6、技术规格偏离表
- 7、技术文件和资料；
- 8、其他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资料。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方对此次项目的投标价为人民币元，（大写）：_____。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诺本招标项下的服务期限为_____。

（4）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投标内容均真实有效。一经证实投标人虚假投标，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或形式与事实不符；或在澄清过程中虚假澄清，提供的澄清文件与事实不符，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如果投标人的投标被接受（直

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6）如果投标人违反投标须知中第 2.3.5.6 条规定，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招标公司没收。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

（8）本投标货物和服务与第三方的专利或知识产权无任何纠纷，若有碍买方，投标人愿承担所有责任。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2026 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包 1

项目名称	质保期	交付时间	投标报价(总价、元)

注：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须与分项报价汇总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分项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类别	报价（元）
1		
2		
3		
4		
5		
.....		
投标总价（元）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制造商名称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6								
7								
8								
总价								

注：

- 1、分项报价表须按分项预算中各类设备进行填写，各类设备分别提供一份报价表；
- 2、各类设备分项报价明细须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各类设备清单进行报价，不得缺漏项。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四、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内容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投标文件名称及页码	备注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加盖公章）			
2	反映投标人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函			
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和未被省级或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6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投标，且本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承诺函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检查项 （响应内 容说明 （是/否））	详细内容所 对应响应文 件名称及页 码	备注
法人代表授权书（加盖公章）	是否按要求提供			
被授权人身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是否按要求提供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投标文件签章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签字和（或）盖章要求”执行			
报价金额	未超过项目采购预算、分项预算和最高限价			
报价	报价不附加其他条件，不存在重大缺项漏项，并已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自开标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			
技术需求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核心条款及主要技术规格（带“★”号条款），不得存在偏离			
同意付款条件	（1）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不超过当年配套资金金额的 50%。 （2）设备安装完成后，双方验收单盖章确认后，甲方支付当年配套资金的余款。 （3）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			

	付合同尾款。 （4）以上合同款的支付以财政专项资金到甲方账户为前提。 （5）本合同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允许因“四舍五入”而有所差异。 注：首次付款支付总额不得超过实际合同金额。			
其他否决条款	履约期限和地址： 交付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前供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提供投标人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七、法人代表授权书

法人代表授权书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近一月社保交纳单位：_____

（已缴交月份数：☐3 个月内 ☐3 个月及以上 ）

职务：_____

身份证：_____

兹委托受托人代表我司参加_____项目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
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解释和非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
承认。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以上授权书信息如有不实，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加盖公章）

2、反映投标人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致：（招标单位）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和未被省级或省级以上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和未被省级或
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参加的（项目名称）的投标。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3年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未
因自身的任何违约、违法、不良记录及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而导致合同解除或招
致法律诉讼。

2. 我公司近三年（2023年至今）未被省级或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
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尚在禁止期内。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有权通过管理部门、行业协会等进行核实，若有不实，
将通报评标委员会按照无效标处理，并按缺失诚信报有关管理部门。）

6、供应商为非联合体投标，且本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承诺函

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1、我司保证本项目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2、我司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即“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我司没有从采购人处离职或退休 3 年以内的人员担任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也没有聘用从采购人处离职或退休 3 年以内的人员。

特此声明。如有不实，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终止合同等。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7、如果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

十、供应商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的承诺函。

供应商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
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我司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特此声明。如有不实，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终止合同等。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一、交货计划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工作内容节点	时间节点	备注
1			
2			
3			
4			
5			
6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二、近 3 年（2023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请附上合同复印件作为类似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十三、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本类 项目工作 年限			联系方式	
职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附上资质证书，过往经验证明材料等。

十四、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组成 员姓名	年龄	在项目组 中的岗位	学历和毕 业时间	职称及职 业资格	进入本单 位时间	相关工作经历	联系方式
.....							

附上服务人员资质证书，过往业绩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的2026年浦东新区新开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弘幼儿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微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交本声明函。

（3）对于本项目成交单位，如为中小微企业，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作为成交公示的附件予以公示。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特别说明：本项目为货物采购，投标人必须将本次投标的所有货物明细在中小企业声明中列出，并列出相应的货物对应的制造商信息及制造商所属企业性质，未按要求提供或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将不认定为中小企业。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十七、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规定比例）³。 / 的 / （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产品名称2）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规定比例）³。 / 的 / （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填写说明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二、特别提示

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①在中国境内生产；②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暂未实施）；③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暂未实施）。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在中国境内生产要求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2. 投标人应完整、准确填写产品名称、型号（如有）、生产厂名及厂址，并与投标文件

中提供的相应产品信息保持一致。

3. 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且中标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注:《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须就“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所列的全部货物逐一声明。未按要求在声明函中列明全部货物,或声明内容不完整的,视为未提供有效的本国产品声明,该供应商不得享受本国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

十八、提供的本国产品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承诺函（如满足提供）

提供的本国产品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本公司（单位）提供的本国产品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特此承诺！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投标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达到 80%以上的提供本承诺函。

十九、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承诺书格式

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所采用产品中若涉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
我方承诺提供的产品皆满足相关强制认证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二十、技术规格偏离表（按第四章技术要求逐条响应）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参数	投标规格、参数	偏离	说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二十一、▲号条款索引表

序号	设备	条款内容	是否 响应	证明材料在 投标文件中 页数
1	教室消毒净化器	3. ▲设备采用双侧进风, 循环风量高, 除消毒外, 设备可快速净化空气中的甲醛、PM2.5、TVOC 等, 洁净空气量 CADR 值 $\geq 700\text{m}^3/\text{h}$, PM2.5 去除率 $\geq 99\%$;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 GB/T18801 和 GB21551.3 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2		4. ▲设备运行时的声功率级 $\text{dB(A)} \leq 50$;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 GB/T18801 和 GB/T4214.1 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3		7. ▲设备具有符合《消毒技术规范》消毒效果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内容包括: 紫外线泄漏量、臭氧泄漏量、模拟现场试验、现场试验等, 报告中紫外线灯管 1 米处辐照强度应 $\geq 80\text{uw}/\text{cm}^2$ 、现场实验体积须 $\geq 80\text{m}^3$;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消毒技术规范》的检测报告予以佐证)		
4		8. ▲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 GB4706.1 和 GB4706.45 的电器安全性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发热、泄漏电流和电器强度、瞬态过电压、耐潮湿、变压器和相关电路的过载保护、稳定性和机械危险、结构、内部布线、接地措施、耐热和阻燃、辐射、毒性和类似危险等;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符合 GB4706.1 和 GB4706.45 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予以佐证)		
5	121 型钢琴	1、▲琴高度 $\geq 121\text{cm}$; 铁板高度 $\geq 113\text{cm}$ 。(需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6		2、▲声学品质：标准音小字一组 a 音的频率在 444~445Hz 之间；音准稳定性≤4 音分；（需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7		5、▲钢琴外壳：各外表涂饰面之间平均值的差值≤2。（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大型玩具	▲提供滑梯符合符合 GB 6675.1-2014、GB 6675.4-2014 检测要求包含可迁移元素（锑（Sb）、砷（As）、钡（Ba）、镉（Cd）、铬（Cr）、铅（Pb）、汞（Hg）、硒（Se）；增塑剂（DBP, BBP, DEHP）都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		
9		▲提供玩具塑料件符合 GB 6675.1-2014、GB 6675.4-2014 检测要求，包含可迁移元素（锑（Sb）、砷（As）、钡（Ba）、镉（Cd）、铬（Cr）、铅（Pb）、汞（Hg）、硒（Se）；增塑剂（DBP, BBP, DEHP）都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		
10	科探室：方桌	▲1、热熔胶：符合 HJ 2541- 、符合 GB 18583-《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技术要求。 需提供以上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		
11		▲2、水性漆：符合 GB18581-《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技术要求。 需提供以上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		
12		▲3、高回弹海绵：符合 GB/T 10802-《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GB/T 6343-《泡沫塑料及橡胶表观密度的测定》的标准技术要求。 需提供以上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		
13		▲4、三合一偏心连接件：符合 GB/T28203-《家具用连接件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标准技术要求。 需提供以上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		

14		▲5、樟子松实木板：符合 GB 1858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技术要求。 需提供以上要求的原材料检测报告。		
15	幼儿科探室 —科探基础 玩具包—小 班	（声音识别木盒套装, 惯性赛车, 水底探测船, 昆虫放大观赏盒, 镜子组合, 虫虫之家手提盒, 蚂蚁观察屋, 牙齿模型）*1 ▲提供声音识别木盒套装, 镜子组合相关检测报告, 产品须符合 GB 6675.1-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玩具安全 第 1 部分：基本规范（排除条款 5.3.3、5.3.4、5.3.7）、GB 6675.2-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玩具安全 第 2 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GB 6675.3-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玩具安全 第 3 部分：易燃性能。		

注：供应商针对“按第四章技术要求”中▲号条款逐条响应，未在此表中列明的，是为未响应技术要求。

二十二、技术文件

- 1)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 2) 投标货物的主要技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
- 3) 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书或样本；
- 4) 质量保证体系及其质量认证证明、产品检测报告；
- 5) 投标货物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 6)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内容和措施；
- 7) 施工组织计划；
- 8) 投标人承诺给予买方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等方面的优惠（如有）；
- 9) 培训服务方案。

二十三、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

二十四、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以上响应文件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请响应方自行设计提供）装订及加盖公章